

財團法人和裕教育基金會獎勵偏遠學校推動閱讀計畫

一、計畫宗旨

鼓勵學生透過閱讀培養品格、提升學習興趣，並促進思考與表達能力。

二、主辦單位

(一) 主辦單位：財團法人和裕教育基金會

(二) 協辦單位：彰化縣政府教育處

三、參加單位及對象

彰化縣之「偏遠」及「非山非市」類型學校，國小五、六年級學生。

四、辦理方式：本計畫包含「贈書」、「閱讀心得寫作獎勵」二階段

(一) 第一階段—贈書

1. 對象：參加單位之高年級學生每人可獲贈一本書籍。

2. 選書方式：參加單位自本基金會「推薦書單」(附件1)中挑選適合圖書，填寫「贈書申請表」(附件2)向本基金會申請。

3. 申請截止日期：114年6月20日。

(二) 第二階段—閱讀心得寫作獎勵

1. 獎勵方式：鼓勵學生撰寫閱讀心得，表現優異者可獲獎勵金或圖書禮券。

2. 寫作主題：針對受贈書籍撰寫閱讀心得，題目自訂。

3. 作品規格：請親筆書寫於稿紙上，字數至少500字。每人限參加一件作品。

4. 參選方式

(1) 請各校提交「受贈書學生總數至少70%」之學生作品參加本基金會評選，敬請踴躍參加。

(2) 送件資料：請各校彙整學生作品，並填寫「參選作品統計表」(附件3)，核章後連同學生作品提交本基金會。

(3) 收件日期：114年9月29日~114年10月9日。

5. 評選方式

(1) 由本基金會聘請專家學者組成評審團評選。

(2) 評選標準：個人心得與感受(60%)、主題契合度(40%)

(3) 獎勵方式：自參選作品中，錄取50%為佳作或優選，予以獎勵。此二類敘獎比例視作品情況而定。

(4) 獎勵內容：

佳作：圖書禮券或獎金500元、獎狀乙幀。

優選：圖書禮券或獎金1000元、獎狀乙幀。

6. 教師獎勵：參與本計畫之班級導師或負責推動閱讀活動之教師，每人可獲得1500元獎勵金。

五、附則：

(一) 參選學生請自留底稿，所交作品一律不退件。

(二) 獲獎學生須授權主辦單位及協辦單位有網路公告作品、宣傳發表、製作廣告、媒體刊登、雜誌報導等權利，不另計酬。(著作權授權同意書如附件4)

(三) 參選作品嚴禁盜用他人作品，違者經查證屬實取消參選資格；獲獎者追回已獲獎狀、圖書禮券或獎金。

(四) 頒獎時間地點另行通知。

(五) 本基金會保有最終解釋權及調整權。

六、本會聯絡資訊：

地址：台北市中山區松江路433號13樓之一 | 電話：02-2517-8990 | 電子信箱：hoyuedu@gmail.com

和裕教育基金會推薦書單



山羊、老鷹，還有我的帕加尼

李崇建、甘耀明/著；貓魚/繪 | 親子天下出版社

即使是平凡魯蛇也能變身高級跑車！一段歡笑與淚水交織的少年蛻變實錄，為年輕生命找回自信，重拾做夢的自由與勇氣。

文化部中小學生讀物選介 獲選



奶奶們的比基尼

彭素華/著；達姆/繪 | 小兵出版社

四位年近七十的奶奶，因阿珠奶奶罹患乳癌，決定展開一趟臺東之旅，為她的胸部舉辦告別式。這場旅程充滿幽默與溫馨，帶出家庭與祖孫關係的美好。

好書大家讀 入選&年度最佳少年兒童讀物獎、文化部中小學生讀物選介 獲選



除了自己，成為不了別人

稻垣榮洋/著；楊詠婷/譯 | 仲聞出版社

透過觀察自然界中看似不完美或弱勢的邊緣生物，如何憑藉獨特的特質在競爭激烈的環境中生存。強調每種差異皆有意義，鼓勵讀者發現自身優勢，活出獨一無二的自我。

Openbook 好書獎-年度青少年圖書



晨讀 10 分鐘：未來媒體我看見

黃哲斌/著；張庭瑀/繪 | 親子天下出版社

從媒體識讀出發，探討數位轉型、現代公民的媒體行動，並深入解析假新聞、大數據、網路酸民、手機成癮等現象，培養讀者的閱讀素養與批判思考能力。

好書大家讀 入選、文化部中小學生讀物選介 獲選



鴻鵠志：十位英雄人物的行路與心路

公孫策/著 | 商周出版社

十位歷史英雄—伍子胥、韓信、馬援、班超、諸葛亮、郭子儀、岳飛、鄭成功、林則徐、左宗棠，他們的生平與奮鬥歷程，帶給讀者深刻的啟發與借鑑。

好書大家讀 入選

財團法人和裕教育基金會獎勵偏遠學校推動閱讀計畫－贈書申請表

申請期限：114 年 6 月 20 日截止

■ 申請單位資訊

申請單位			
聯絡人姓名		職稱	
聯絡電話			
電子郵件			
郵寄地址	(書籍配送地址)		

■ 申請內容

書目	申請數量 (高年級學生＋導師或推動閱讀教師)	小計
山羊、老鷹，還有我的帕加尼	學生____人；教師____人	
奶奶們的比基尼	學生____人；教師____人	
除了自己，成為不了別人	學生____人；教師____人	
晨讀 10 分鐘：未來媒體我看見	學生____人；教師____人	
鴻鵠志：十位英雄人物的行路與心路	學生____人；教師____人	

■ 聲明與簽章

1. 本單位承諾書籍將提供學生閱讀，不作商業用途。
2. 本單位同意依照財團法人和裕教育基金會獎勵偏遠學校推動閱讀計畫，協助學生書寫閱讀心得，並按時提交參加複審作品。

單位承辦人簽章：

教務主任：

校長：

日期：____ 年 ____ 月 ____ 日

附件三

**財團法人和裕教育基金會獎勵偏遠學校推動閱讀計畫－
閱讀心得評選活動參選作品統計表**

學校：_____國民小學

班級	指導老師	學生 總人數	參選作品數量

※本表不敷使用時請自行增加欄位

承辦人簽章：

教務主任：

校長：

日期：_____年 _____月 _____日

1. 參選作品如與閱讀心得無關，將不列入評選。

2. 本表請核章後與參加評選作品一同寄到：

104055 財團法人和裕教育基金會（台北市中山區松江路 433 號 13 樓之一）

**財團法人和裕教育基金會獎勵偏遠學校推動閱讀計畫-閱讀心得寫作活動
著作財產權授權同意書**

本人：_____，茲就報名參加財團法人和裕教育基金會獎勵偏遠學校推動閱讀計畫-閱讀心得寫作活動 之作品，同意並擔保以下條款：

一、立書人擔保本著作並無不法侵害他人著作權或其他權利之情事，並就本著作享有著作權，得授權他人利用之權利，若涉及上述情況，自負一切法律責任。

二、立書人同意無償授權財團法人和裕教育基金會，不限時間、地域，以任何形式推廣本著作、轉載授權之權利。

三、立書人如有違反第一項擔保事項之約定，致財團法人和裕教育基金會受有損害時，立書人應自負相關法律責任；且財團法人和裕教育基金會得取消得獎資格，並追回所獲得之全數獎勵。

四、本同意書其他未盡事宜，悉依本活動相關之實施辦法、著作權法及其他相關法令訂之。

此致

財團法人和裕教育基金會

立同意書人：_____（親筆簽名） 身分證字號：_____

法定代理人：_____ 身分證字號：_____
（未滿 18 歲者須由法定代理人同意簽章）

中 華 民 國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